

四、服务承诺

为表达我公司诚意，在仔细研究、充分理解、认真研究南定镇北韩村供水提质工程招标文件的基础上，结合我公司自身条件和潜力，最大限度的为建设单位排忧解难，现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质量承诺

质量要求：合格。

若我公司有幸中标，将认真贯彻“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方针，在施工中严格按照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和 GB/T50430-2017 质量认证体系文件的要求，把质量工作放在首位，加强施工全过程的动态控制，消除质量通病；严格执行质量标准和规范，按市级优质结构工程进行施工管理，保证全部工程达到国家、省、市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确保分项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以高标准的施工为建设单位打造优质工程。

（二）工期承诺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本工程需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竣工并验收合格；我公司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后，暂定本工程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7 日，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5 日，施工总工期为 98 日历天，2023 年 4 月 30 日前验收合格。施工进度安排详见技术文件施工进度计划表、施工进度横道图。

同时我公司承诺：

1、施工过程中充分考虑本工程的施工重点和难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全面规划，统筹兼顾，合理划分施工段、安排好各项施工任务，减少施工中由于不利因素带来的影响。

2、因不可抗力造成工期损失时，我们将对后续工序进行合理调整，缩短关键工序施工时间，保证总工期不顺延；如因我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我公司将会采取措施加快进度，并承担因加快进度所增加的费用。

3、当进度计划不符合合同要求或与实际进度不一致时，我公司将及时向监理人提交修订的

进度计划，并附具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保证总工期的顺利实现。

（三）文明施工承诺

按照省市有关规定，确保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现场成立文明施工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文明施工的宣传教育和管理工
作，建设标准化工地，现场围挡、大门、冲洗台、道路硬化、材料堆放、临建设施等均符合标准化要求；设立市民意见箱和热线电话，安排专人 24 小时接待、听取社会各方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消除各类不文明现象。

（四）安全施工承诺

1、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执行省、市有关规定，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2、施工现场设置醒目的符合安全规定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标语、夜间设警示灯，设置标准及数量需满足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设专人负责值班，作业现场有安全操作规章制度。

3、成立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机构，制定安全管理责任制，并配备项目专职安全员，认真落实各项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4、所有施工作业人员都经过安全教育和技术操作培训，保证特殊工种在持有相应的技术资质证书后上岗作业。

5、施工中需要的各种辅助材料（设备）有产品合格证书，辅助设备的安装、使用符合安全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

（五）环境保护和绿色施工承诺

1、环境保护目标：“两不破坏”，“三不污染”，“八个 100%”。

“两不破坏”：不破坏景观，不破坏生态。

“三不污染”：不造成水质污染、不造成空气污染、不造成噪音污染。

“八个 100%”：施工现场围挡率、进出道路硬化率、工地物料篷盖率、场地洒水清扫保洁率、密闭运输率、出入车辆清洗率、视频在线监控率、PM10 在线监测率均 100%落实。

2、依法使用排放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作业，在我市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对达不到国三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禁止入场作业。

3、积极推广绿色施工，节能、节地、节水、节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

（六）保持机械设备稳定承诺

若我公司有幸中标，将投入充足的、性能良好的机械设备，施工前对所有设备进行调试和检修，配备专职机械设备管理员，负责机械设备的管理调度和保养维修，确保各种机械设备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正常运行。

（七）资金保障承诺

若我公司有幸中标，将把本工程作为重点工程在资金上予以保证。同时承诺：在项目开工前准备足够的资金，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在施工过程中，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根据实际进度计划对资金进行合理分配，保证工期目标实现。

保证农民工工资足额发放承诺：我公司中标后将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队伍，严格劳务队伍的管理，设立专项农民工工资保障资金，保证农民工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八）关于对建设单位提供服务承诺

1、认真履行投标文件中的各项承诺，严格执行建设单位的指令，服从建设单位的安排，积极创造良好的施工条件，为建设单位提供优质服务，进行精细化施工管理，建设精品工程。

2、若建设单位有需要，我公司可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3、结合该工程的特点，我公司将成立专门的协调小组，积极处理与当地群众和单位的关系，采取得力措施，避免在施工中与当地群众发生矛盾，并积极协助建设单位处理好拆迁、协商等工作。

4、在工程施工期间或竣工后交付建设单位前，保护好施工现场的环境卫生，将工程施工中的余土及垃圾及时外运出场，不在工地存放；工程竣工后，将施工垃圾全部清理完毕，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5、工程竣工后，我公司将积极做好回访工作，及时完成保修期内的维护工作。

(九) 对该工程项目经理的承诺

我公司拟派往南定镇北韩村供水提质工程的项目经理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且自本工程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未从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岗位被更换过。

(十) 质量保修期内服务承诺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4 个月。我公司承诺，在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问题而造成返修，其费用由我公司负责承担，在工程保修期内每年至少回访两次。

在回访过程中如发现质量缺陷，或者收到建设单位联系函，或由于建设单位进行其他施工工作，需我公司提供维修服务（包括非质量缺陷因素造成）和配合，我公司保证积极配合，并提供优质服务。

如果我公司有幸投标，我们承诺立即组织本工程的施工准备工作，合理配备资源，编制符合施工要求的详细技术文件，并按照规定精心组织，精心施工，以一流的服务，按期优质的完成该工程的建设，确保建设单位满意，向建设单位交付放心工程，为淄博经济开发区的发展和腾飞做出我们的贡献。